

关于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开通网上直销平台基金定投业务并参加申购及定投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16年12月26日起，下述中邮基金旗下产品参加中邮创业基金网上直销平台申购及基金定投申购费率优惠的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基金申购业务费率优惠

1、申购业务内容：

代销机构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申购原则 申购手续费

中邮基金网上直销平台 中邮核心优选 590001 最低申购金额100元 通过网上直销平台申购上述开放式基金的个人投资者，享受基金申购费率4折优惠，优惠后申购费率低于0.6%，则按0.6%执行；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或为固定金额的，不再享有费率优惠

中邮核心成长 590002

中邮核心优势 590003

中邮核心主题 590005

中邮中小盘 590006

中邮上证380 590007

中邮战略新兴产业 590008

中邮稳债A 590009

中邮定期开放债券A 000271

中邮竞争力 000545

中邮双动力 000571

中邮核心科技创新 000966

中邮新思路 001224

中邮趋势精选 001225

中邮稳健添利 001226

中邮信息产业 001227

中邮创新优势 001275

中邮乐享收益 001430

中邮风格轮动 001479

中邮低碳经济 001983
中邮绝对收益 002224
中邮纯债聚利 A 002274
中邮增力债券 002397
中邮睿信增强债券 002474

凡通过中邮基金网上直销平台购买上述本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产品的个人投资者，申购费率 4 折优惠，优惠后申购费率低于 0.6%，则按 0.6% 执行；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 0.6% 或为固定金额的，不再享有费率优惠。基金费率请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费率优惠

1、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内容

代销机构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定投原则 定投申购手续费

中邮基金

网上直销平台 中邮核心优选 590001 最低定投金额 100 元/月 通过网上直销平台定期定额投资，成功扣款的定期定额交易，基金定投申购费率 4 折优惠，优惠后申购费率低于 0.6%，则按 0.6% 执行；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 0.6% 或为固定金额的，不再享有费率优惠。

中邮核心成长 590002
中邮核心优势 590003
中邮核心主题 590005
中邮中小盘 590006
中邮上证 380 590007
中邮战略新兴产业 590008
中邮稳债 A 590009
中邮竞争力 000545
中邮双动力 000571
中邮核心科技创新 000966
中邮新思路 001224
中邮趋势精选 001225
中邮稳健添利 001226
中邮信息产业 001227
中邮创新优势 001275

中邮乐享收益 001430

中邮风格轮动 001479

中邮低碳经济 001983

中邮纯债聚利 A 002274

中邮增力债券 002397

中邮睿信增强债券 002474

凡通过中邮基金网上直销平台定投本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产品的，其定投申购手续费实行基金定投申购费率4折优惠，优惠后申购费率低于0.6%，则按0.6%执行；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或为固定金额的，不再享有费率优惠。基金费率请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三、重要提示

- 1、申购费率优惠活动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基金产品的前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不包括各基金的后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以及处于基金募集期的基金认购费。
- 2、定投费率优惠活动仅适用于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手续费，不包括基金转换业务等其他业务的手续费。
- 3、费率优惠活动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申购及定投业务有关优惠活动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本公司的有关公告。
- 4、申购业务及定投业务费率优惠活动期间，业务办理的流程以本公司的规定为准。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 1、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电话：010-82295160

传真：010-82294138

联系人：杨帆

客服电话：（010）58511618、400-880-1618（固定电话、移动电话均可拨打）

网址：www.postfund.com.cn

本公告最终解释权归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欲了解本公司管理基金的详细情况，可到本公司网站查询或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咨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特此公告。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24日